

证券代码：836002

证券简称：ST 乐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上海乐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7 日 14 时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002	ST 乐蜀	2024 年 5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金乃松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结合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及 2023 年度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各方面的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编制出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，公司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、投资环境、行业状况及发展前景，根据稳健、谨慎的原则编制出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决定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王昊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嵩、孙春锋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持续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15,775,589.78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10,7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持续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，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27日11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谢婵华

联系电话、传真：021-32523940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路1228弄20号9楼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有关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上海乐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年4月29日